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5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662号《关于核准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向曹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分别向曹云、刘吉文、刘鸣源、深圳市聚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114,285,714股、4,761,904股、4,761,904股、42,857,142股，合计发行股份166,666,664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35元（基准日为2015年10月16日），以及支付现金52,500万元，以购买曹云、刘吉文、刘鸣源、深圳市聚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曹小林、王海霞持有的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亮彩”）100%股权。该等股权经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0819号《评估报告》评估，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的评估金额为人民币175,083.36万元，作价175,000.00万元，其中70%作为上述股东对本公司的本次增资，金额为

122,5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4 月 25 日，曹云、刘吉文、刘鸣源、深圳市聚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出资的股权均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对应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66,666,664.00 元，出资方式均为股权。截至 2016 年 4 月 25 日，上述资金已经到位，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天职业字[2016]11480 号验资报告。

同时，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59,863,945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实际发行数量为 130,555,555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74,999,995.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1,630,555.5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43,369,439.44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30,555,555.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012,813,884.44 元。

截止 2016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1236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144,432,914.70 元（含利息收入），其中 2016 年使用募集资金 843,511,297.74 元（含利息收入），2017 年及 2018 年未使用募集资金，2019 年 1-6 月使用募集资金 300,921,616.96 元（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账户内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零元，截止 2019 年 6 月 28 日，募集资金账户已全部注销。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炮台支行	80020000008619025	525,000,000.00	0.00	注销
中国银行江门高新科技支行	688667207657	500,000,000.00	0.00	注销
兴业银行江门分行	398000100100470272	118,499,995.00	0.00	注销
小计(注 1)		1,143,499,995.00	0.00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749767258204	15,000,000.00	0.00	注销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774467256709	15,000,000.00	0.00	注销
小计(注 2)		30,000,000.00	0.00	
合计		---	0.00	

注 1:2016 年 5 月 26 日募集资金净额为 1,143,369,439.44 元,实际收到募集资 1,143,499,995.00 元,差额系公司本次发行的股权登记费用 130,555.56 元。

注 2:2016 年 6 月 28 日,根据已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计划,由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80020000008619025 账户分别向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账户:774467256709)及东莞市欧比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账户:749767258204)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各转入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同时,本公司与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欧比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国信证券、中国银行等相关方按照制度要求签订了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附表 1-1《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由于技术的进步以及市场的需求减少,“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未来实际获得的下游需求预计将低于项目计划投资时的预测,投资收益可能无法达到预期,公司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的“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12638 号《关于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49,923,842.36 元,2016 年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 49,923,842.36 元,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4、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情况

2015 年 12 月 10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8,664,580.67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6年7月25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6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7年2月8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8年1月19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1月11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0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经本公司2019年4月1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9年5月13日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拟终止实施“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9年6月5日，公司已将30,000.00万元资金提前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0,092.1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已注销了存放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

5、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相符。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具体详见附表2-2《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购买标的资产包含股份支付和现金对价两部分，其中现金对价部分产生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以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直接进入公司业务运营体系中周转，其经济效益体现在公司总体效益之中，无法单独核算。该项资金提高了公司资金实力，改善了资本结构，降低了财务风险，同时增加了公司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经营稳定和持续发展。

3、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不存在承诺收益的情况，但该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预计收益相差较大。主要原因系随着无线充电技术的进一步推广和5G商用时代临近，受手机信号传输质量需求的影响，手机背板等智能手机精密结构件材质由金属材质转向塑胶、玻璃等非金属材料，市场对于金属精密结构件产品的整体需求量减少，同时，公司原金属精密结构件重要客户金立发生重大经营危机，对公司金属精密结构件业务影响较大。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1、标的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662号《关于核准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向曹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对价用于购买发行对象持有的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亮彩”）100%的股权。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4月25日核准了东方亮彩的股东变更事宜并签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双方已完成东方亮彩100%股权过户事宜，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领益智造于2016年5月10日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

2、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5-9-30 (评估基准日)	2015-12-31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2020-12-31
东方亮彩	总资产	133,067.74	152,699.03	277,469.99	316,277.38	252,898.75	420,287.83	407,541.09
	总负债	95,577.92	109,810.56	201,693.28	248,890.24	227,304.83	382,844.04	362,287.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489.82	42,888.47	75,776.72	67,387.14	25,593.92	37,443.79	45,253.18

3、标的资产生产经营和效益贡献情况

自购入东方亮彩以后，公司业务范围增加，通过对购入资产的资源进行整合。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东方亮彩的效益贡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东方亮彩	营业收入	180,446.08	311,284.75	372,157.34	259,251.36	383,938.79	457,209.84
	营业成本	148,690.25	261,311.16	321,960.74	252,171.86	368,016.27	409,145.7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664.25	17,888.25	-8,389.58	-42,002.90	-18,891.88	11,883.74

4、前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购入东方亮彩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合计
标的资产实际完成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664.25	17,888.25	-8,389.58	26,162.93
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84.41	16,229.74	-9,022.80	23,391.34
业绩承诺数	11,500.00	14,250.00	18,000.00	43,750.00
差额	4,684.41	1,979.74	-27,022.80	-20,358.66
实现率(%)	140.73	113.89	-50.13	53.47

根据本公司与东方亮彩原股东曹云、刘吉文、刘鸣源、曹小林、王海霞、深圳市聚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补偿责任人”）签署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书》，补偿责任人承诺东方亮彩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分别为人民币 11,500.00 万元、14,250.00 万元、18,000.00 万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

司原股东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审核报告》审核，深圳市东方亮彩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合计为 23,391.34 万元，占相关重组交易方承诺业绩总额 43,750.00 万元的 53.47%，未完成业绩承诺。未完成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系东方亮彩的重要客户东莞金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上述两家公司均为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出现财务危机，基于谨慎性原则，东方亮彩对其应收账款及存货单项计提了大额资产减值损失，严重影响了承诺业绩的完成；2017 年下半年，国内智能手机行业的竞争态势急速加剧，导致客户对项目成本的管控力度加大，东方亮彩的利润空间减小。同时东方亮彩新开发的智能手机金属精密结构件产品处于开发和市场成长阶段，前期投入研发成本、设备采购成本、厂房建设成本、人工费用等金额较大，但订单增长未达预期，尚未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五) 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9 号《关于核准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向领胜投资（深圳）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益科技”）原股东定向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领益科技 100.00%的股权，本次交易为构成业务的反向收购。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17】第 0493 号《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领益科技 100%股份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2,073,300.00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领益科技 100%股权作价 2,073,000.00 万元。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

会议决议公告日。根据《重组办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为 9.45 元/股。在考虑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因素进行除息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 4.68 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 4,429,487,177 股。

截止 2018 年 1 月 19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后，江粉磁材持有领益科技 100%股权，领益科技为江粉磁材的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曾芳勤。

截止 2018 年 1 月 19 日，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8]2165 号《验资报告》审验，领益科技原股东作为出资的股权均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江粉磁材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429,487,177.00 元，出资方式为股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83,910,951.00 元。

公司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仅涉及以发行股票的形式购买标的资产的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户存放的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仅涉及以发行股票的形式购买标的资产的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故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领益科技运营稳定，业务持续增长。2017 年至 2020 年领益科技合并报表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60,839.04 万元、194,229.71 万元、241,200.53 万元、241,384.38 万元，对应的业绩承诺完成率分别为 140.21%、130.18%、129.61%、107.60%。2017 年至 2020 年，领益科技最终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24.22%，完成重组并购对赌条件。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1、标的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9 号《关于核准广东江粉磁材

股份有限公司向领胜投资（深圳）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公司向交易对方原股东定向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8年1月19日核准了领益科技的股东变更事宜并签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双方已完成领益科技100%股权过户事宜，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领益智造于2018年1月26日办理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

2、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公司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5-9-30 (评估基准日)	2015-12-31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2020-12-31
东方亮彩	总资产	133,067.74	152,699.03	277,469.99	316,277.38	252,898.75	420,287.83	407,541.09
	总负债	95,577.92	109,810.56	201,693.28	248,890.24	227,304.83	382,844.04	362,287.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489.82	42,888.47	75,776.72	67,387.14	25,593.92	37,443.79	45,253.18

3、标的资产生产经营和效益贡献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消费电子零部件产业链的业务及服务范围进一步扩大，资产规模及业务规模将有较大增长，盈利能力得到增强，实现与公司磁性材料、触控显示模组、精密结构件等业务的协同。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领益科技的效益贡献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东方亮彩	营业收入	180,446.08	311,284.75	372,157.34	259,251.36	383,938.79	457,209.84
	营业成本	148,690.25	261,311.16	321,960.74	252,171.86	368,016.27	409,145.7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664.25	17,888.25	-8,389.58	-42,002.90	-18,891.88	11,883.74

4、前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1) 补偿期限及业绩承诺

根据领胜投资等业绩承诺人与本公司签署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利润补偿协议》及《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利润承诺期间为2017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领胜投资等业绩承诺人承诺置入资产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14,711.77 万元、149,198.11 万元、186,094.62 万元和 224,342.65 万元。如果置入资产在利润承诺期的任一年度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相应年度的补偿责任人承诺的利润数，则补偿责任人应依据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偿协议的约定作出补偿。

（2）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2017 年度，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领益科技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8,250.06 万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为 160,839.04 万元，较原承诺业绩的 114,711.77 万元多 46,127.27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40.21%；2018 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领益科技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99,552.53 万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为 194,229.71 万元，较原承诺业绩的 149,198.11 万元多 45,031.60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30.18%；2019 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领益科技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6,352.27 万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为 241,200.53 万元，较原承诺业绩的 186,094.62 万元多 55,105.91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29.61%；2020 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领益科技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4,532.74 万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为 241,384.38 万元，较原承诺业绩的 224,342.65 万元多 17,041.73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07.60%。

三、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74 号《关于核准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2 亿股新股，实际发行数量为 322,234,156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9.3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92.3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27,599,167.2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972,400,825.11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322,234,156.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2,650,166,669.11 元。

截止 2020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264 号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137,413,818.88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08,122,100.00 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核字[2020]006645 号”鉴证报告鉴证确认并完成资金置换；补充流动资金 862,437,815.10 元；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6,853,903.78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137,413,818.88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252,594,965.18 元，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与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 1,582,392,041.05 元，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59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存放期间的利息净收入 7,607,958.95 元。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分别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80020000014590517	370,999,992.41	35,318.59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	337050100100354610	166,000,000.00	526,329.94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	338070100100288661	200,000,000.00	630,303.95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64073277627	800,000,000.00	1,953,926.68	活期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19201883513	544,000,000.00	1,689,832.14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云谷支行	757901371710702	400,000,000.00	393,117.57	活期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44301560045281070000	500,000,000.00	62,786.06	活期
小计(注1)		2,980,999,992.41	5,291,614.9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45873748591	420,000,000.00	171,427,145.21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913589	100,000,000.00	50,075,841.69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东莞黄江支行	44050177840800001840	50,000,000.00	12,215,628.12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东莞黄江支行	44050177840800001839	200,000,000.00	6,525,180.18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527474891402	50,000,000.00	7,059,555.05	活期
小计(注2)		820,000,000.00	247,303,350.25	
合计			252,594,965.18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尚未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 8,599,167.30 元。

注2：根据已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计划，由领益智造开设的募集资金账户分别向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账户：745873748591、4000022729201913589）、东莞领杰金属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账户：44050177840800001840）、东莞领益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账户：44050177840800001839）以及领胜城科技（江苏）有限公司（账户：527474891402）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转入募集资金共计 820,000,000.00 元，同时，本公司与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东莞领杰金属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东莞领益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领胜城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中国建设银行东莞黄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等相关方按照制度要求签订了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附表 2-1《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20,812.21 万元，2020 年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 20,812.21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全部置换完毕。

4、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8月24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9,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相符。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具体详见附表2-2《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期，不适用。

(四)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存放的余额为252,594,965.18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净收入7,607,958.95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8.42%，尚未使用资金将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精密金属加工项目和电磁功能材料项目中。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日

附表 1-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74,999,995.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44,432,914.70	
募集资金净额		1,143,369,439.4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6 年：843,511,297.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0,153,282.93							2017 年、2018 年：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54%							2019 年：300,921,616.9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支付购买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支付购买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525,000,000.00	525,000,000.00	525,000,000.00	525,000,000.00	525,000,000.00	525,000,000.00	—	—
2	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	500,000,000.00	199,846,717.07	199,846,717.07	500,000,000.00	199,846,717.07	199,846,717.07	—	—
3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450,153,282.93	419,586,197.63	150,000,000.00	450,153,282.93	419,586,197.63	30,567,085.30	—
合计			1,175,000,000.00	1,175,000,000.00	1,144,432,914.70	1,175,000,000.00	1,175,000,000.00	1,144,432,914.70	30,567,085.30	

注 1：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金额差异为 3,056.71 万元，该差异主要系公司需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发行相关费用及登记费用和利息净收入。

注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属精密结构件建设项目募集承诺投资金额前后不一致系公司变更募集投资项目所致。

附表 2-1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992.3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37,413,818.88	
募集资金净额		2,972,400,825.11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37,413,818.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精密金属加工项目	精密金属加工项目	1,566,000,000.00	1,566,000,000.00	232,025,582.81	1,566,000,000.00	1,566,000,000.00	232,025,582.81	1,333,974,417.19	2022 年 12 月
2	电磁功能材料项目	电磁功能材料项目	544,000,000.00	544,000,000.00	42,950,420.97	544,000,000.00	544,000,000.00	42,950,420.97	501,049,579.03	2021 年 12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890,000,000.00	890,000,000.00	862,437,815.10	890,000,000.00	890,000,000.00	862,437,815.10	27,562,184.90	—
合计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137,413,818.88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137,413,818.88	1,862,586,181.12	

注：募集资金项目的总额与募集资金净额差 27,599,167.25 元，该差异主要系公司需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发行相关费用。

附表 2-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	精密金属加工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718,105.21	1,718,105.21	不适用
2	电磁功能材料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079,756.87	28,079,756.87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